

新界大埔大元邨
電話：(852) 26643032
傳真：(852) 26678085
網頁：www.nthyktpdss.edu.hk
電郵：nthyktpdss@edb.gov.hk



TAI YUEN ESTATE, TAI PO, N.T.
Tel. No : (852) 26643032
Fax No : (852) 26678085
URL : www.nthyktpdss.edu.hk
Email : nthyktpdss@edb.gov.hk

新界鄉議局大埔區中學
N.T. HEUNG YEE KUK TAI PO DISTRICT SEC. SCHOOL

通告編號：P058/25-26

2026/2027 中一學生留校午膳通告

各位家長：

為協助中一學生適應中學生活，亦鼓勵學生多參與校內活動，所有中一學生由9月4日(星期五)開始均須留校午膳，實施日期為3個月。

中一學生留校午膳期間，本校除鼓勵由貴子弟自行從家裏帶備午膳回校外；亦已聯絡本校合約小賣部「維他天地服務有限公司」推薦合格的食物供應商供應飯盒，讓學生以每盒港幣\$29的定價訂購飯盒作為午膳；此外，家長亦可親自於午膳時間前攜送午膳予貴子弟。

本校又為協助中一學生適應校園生活，將於午膳期間舉辦各類型有益身心活動，務求學生能有所得益。希望各家長明瞭及支持本校的安排，並填妥下列回條，於7月17日(星期五)由貴子弟交回班主任。

校長



黃國強

2026年7月16日

新界大埔元邨
電話：(852) 26643032
傳真：(852) 26678085
網頁：www.nthyktpdss.edu.hk
電郵：nthyktpdss@edb.gov.hk



TAI YUEN ESTATE, TAI PO, N.T.
Tel. No : (852) 26643032
Fax No : (852) 26678085
URL : www.nthyktpdss.edu.hk
Email : nthyktpdss@edb.gov.hk

新界鄉議局大埔區中學
N.T. HEUNG YEE KUK TAI PO DISTRICT SEC. SCHOOL

中一學生留校午膳須知

1. 為協助中一學生適應中學生活，亦鼓勵學生多參與校內活動，本校所有中一學生在全日面授上課的日子必須留校午膳，實施為期3個月，所有中一學生由9月4日(星期五)開始均須留校午膳。家長只可選擇以下三項其中一個安排，如欲更改原先的安排，家長必須在兩星期前以書面形式向校方申請。
2.
 - (1) 由學生自行從家裏帶備午膳
 - (2) 由家長親自攜送
 - (3) 訂購由食物供應商供應的飯盒
3. 親自攜送午膳予學生的家長，於12時15分前將午膳（午膳請放在不用翻熱的保溫飯壺中）送至學校正門接待處，請家長切勿逾時，以免影響學生的活動時間。學校工友會於午膳前(即12時25分)將保溫飯壺送至學生課室外，學生午膳時可以在課室外領取保溫飯壺，然後返回課室午膳。
4. 每天午膳前，午膳飯盒供應商會把已訂購之飯盒送到課室外。
5. 當午膳下課鐘聲響後，中一各班負責學生會在課室外領取所屬班別之飯盒，然後返回課室內分發。
6. 每天將會有老師當值，協助中一各班負責學生點名及分配飯盒，並維持班內秩序。
7. 中一學生午膳的時間由12時30分至12時50分。所有學生必須於午膳時間留在課室內用膳，不能前往小賣部購物。學生離開課室後，可以參與學校安排的校園活動，但不可於走廊流連，以便有關人員進行清理工作。
8. 所有中一學生學年首三個月不得於午膳時擅自離開校園，違者當逃學論。逃學乃嚴重違規行為，學校將會嚴懲。
9. 為保障學生的健康，本校會為學生選擇合格食物供應商所供應的飯盒，有關供應商會依照香港衛生署的午膳營養指引，製作營養午膳。家長可參考以下網址：
https://school.eatsmart.gov.hk/files/pdf/lunch_guidelines_bi.pdf
倘家長自行為子女預備午膳，亦宜準備符合三低一高的營養午膳。

新 界 大 埔 大 元 邨
電話：(852) 26643032
傳真：(852) 26678085
網頁：www.nthyktpdss.edu.hk
電郵：nthyktpdss@edb.gov.hk



TAI YUEN ESTATE, TAI PO, N.T.
Tel. No: (852) 26643032
Fax No: (852) 26678085
URL: www.nthyktpdss.edu.hk
Email: nthyktpdss@edb.gov.hk

新 界 鄉 議 局 大 埔 區 中 學
N.T. HEUNG YEE KUK TAI PO DISTRICT SEC. SCHOOL

通告編號：P058/2025-26

回條

黃校長：

中一學生留校午膳

本人已詳閱 貴校於7月16日發出的【中一學生留校午膳】通告及詳閱【中一學生留校午膳須知】。本人同意敝子女留校午膳，同時遵守留校規定，並作下列之安排：

1. 【 】 * 由學生自行從家裏帶備午膳
2. 【 】 * 由家長親自攜送（姓名：_____，為敝子女之父親 / 母親 / _____）
3. 【 】 * 訂購由食物供應商供應的飯盒，9月份共18天，合計港幣\$522.00，請於9月1日(星期一)將款項交給班主任。

學生姓名：_____（ ）

班別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